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三、附件·····	第 9—12 页
(一)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第 9 页
(二)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	第 10 页
(三) 本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1-12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10-5号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蓝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武汉蓝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武汉蓝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武汉蓝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武汉蓝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武汉蓝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武汉蓝电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8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7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60元，共计募集资金28,462.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705.03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6,756.97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上市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24.6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332.3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0-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6,332.3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057.33
	利息收入净额	282.3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B1
	利息收入净额	C2=B2
应结余募集资金	D=A-C1+C2	25,557.35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E	8,571.50
差异	F=D-E	16,985.85

公司应结余募集资金 25,557.35 万元，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8,571.50 万元，差异系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产品 17,000 万元，以及未付的法律服务费 14.15 万元。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洪山支行	416230100100046029	4,698,074.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支行	70120078801600001339	209,694.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8111501013601104112	80,807,268.82
合 计		85,715,037.3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证公告〔2023〕4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自贸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128.06万元置换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972.30万元及支付的发行费用155.7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关于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0-28号）。

(三)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00.00	2023/12/1	2024/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或 2.50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2天封闭式产品	10,000,000.00	2023/12/21	2024/1/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 或 2.60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350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9,700,000.00	2023/7/24	2023/10/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2.70 或 2.90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575期(1个月网银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3/11/27	2023/1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2.45 或 2.65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23JG3576期(3个月网银专享)	50,000,000.00	2023/11/27	2024/2/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2.50 或 2.70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本公司	结构性存款	公司稳利 23JG3657期 (12月特供B款)	10,000,000.00	2023/12/29	2024/1/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2.60 或2.80

202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到期结构性存款金额为1.70亿元，且不存在质押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状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6月30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332.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7.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7.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0,332.34	1,006.18	1,006.18	4.95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000.00	51.15	51.15	0.85	2026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332.34	1,057.33	1,057.33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用地形状不规则，且在勘察过程中发现地下溶洞，按照原有规划设计方案无法正常施工，公司需对规划设计方案和施工计划进行反复论证、调整，导致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落后于计划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状况，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6年6月30日。</p> <p>在项目未能按原计划时间实施的情况下，公司将根据下游客户具体订单情况，通过租赁厂房、招聘生产人员、提高设备及人工效率等方式增加产能。未来，公司将积极推进“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益。</p>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无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p>202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128.06万元置换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972.30万元及支付的发行费用155.7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关于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0-28号）</p>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p>经2023年6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70亿元，且不存在质押的情况。</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仅为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夏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达或披露。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附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姓名 吴浩然
 Full name 吴浩然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5-14
 Date of birth 1973-05-14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0419730514041X
 Identity card No. 42010419730514041X



仅为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吴浩然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达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浩然 420C00454652

2023年 /y 月 /m 日 /d





姓 Full name 许玉华
 性 Sex 女
 出生 Date of birth 1975-03-08
 工作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 Identity card No. 422423197503081825



仅为武汉市蓝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许玉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许玉华 110101300009

2023年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